



駐粵辦通訊 (號外)

2024年8月12日

(總第1540期)

內地政策法規

1. 《深圳市科技創新局關於發布 2024 年度科技重大專項項目申請指南的通知》

深圳市科技創新局於 2024 年 8 月 9 日發布上述《通知》，網上填報受理時間為 2024 年 8 月 10 日-2024 年 9 月 2 日 (截至 24:00)。主要內容包括：(a) 重點資助事關產業核心競爭力、自主創新能力的核心技術、關鍵零部件和重大裝備；(b) 《可持續專項項目》聚焦生態環境和雙碳技術、安全應急技術、農業、海洋、食品與化妝品等重點領域的技術攻關、科技成果應用示範等創新活動；以及(c) 明確支持強度與方式、申請條件、申請材料、受理機關等。詳情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s://stic.sz.gov.cn/gkmlpt/content/11/11492/post_11492510.html#4166

政策諮詢/公開徵求意見

2. 《前海深港青年夢工場創新創業項目遴選管理辦法 (修訂徵求意見稿)》公開徵求意見

深圳市前海管理局於 2024 年 8 月 9 日就上述《修訂徵求意見稿》公開徵求意見，截止日期為 2024 年 9 月 8 日。主要內容包括：(a) 夢工場面向香港及國際人才創辦的創新型企業，申請入駐的創新創業企業應當符合人工智能、具身智能、生命健康科技等香港重點發展的產業

領域，並獲得專業投資機構的股權投資或者香港特區政府部門、法定機構、高校等的資助（投資）且符合其他相關條件；以及(b) 明確遴選標準、遴選程序、入駐管理、退出規則等。詳情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s://qh.sz.gov.cn/hdjlpt/yjzj/answer/38192>

3. 《深圳市科學技術獎勵辦法（修訂徵求意見稿）》公開徵求意見

深圳市科技創新局於 2024 年 8 月 9 日就上述《修訂徵求意見稿》公開徵求意見，截止日期為 2024 年 8 月 19 日。深圳市科學技術獎工作應堅持黨的統一領導，圍繞“四個面向”的戰略導向，實施創新驅動發展戰略，貫徹尊重勞動、尊重知識、尊重人才、尊重創造的方針，加快實現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強，並禁止使用市科學技術獎名義牟取不正當利益主。主要內容包括：(a) 對剽竊、侵佔他人的發現、發明或者其他科技成果，或者以其他不正當手段騙取市科學技術獎的被提名人或者組織，由市獎勵辦予以公開，情節嚴重的，暫停或取消其被提名資格；以及(b) 對提供虛假數據、材料，協助他人騙取市科學技術獎的提名人或者組織，由市獎勵辦予以公開，情節嚴重的，暫停或者取消其提名資格，並由所在單位或者有關主管部門依法給予處分。屬嚴重失信情況的，記入科研誠信嚴重失信行為數據庫。涉嫌犯罪的，應當移交有關部門依法處理等。詳情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s://stic.sz.gov.cn/hdjlpt/yjzj/answer/38186>

4. 《廣東省貫徹落實〈安全生產嚴重失信主體名單管理辦法〉的實施意見（徵求意見稿）》公開徵求意見

廣東省應急管理廳於 2024 年 8 月 3 日就發布上述《徵求意見稿》公開徵求意見，截止日期為 2024 年 8 月 13 日。主要內容包括：(a) 應急管理部門對被列入嚴重失信主體名單的對象可以採取包括信息公示、加大執法檢查頻次、暫停項目審批、實施行業或職業禁入；不適用基於誠信的管理措施；取消應急管理部門組織的評先評優資格；在政府資金項目申請、財政支持等方面予以限制和其他管理措施等；以

及(b) 嚴重失信主體名單管理期限為 3 年。管理期滿後由作出列入決定的應急管理部門負責移出等。詳情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yjgl.gd.gov.cn/hdjlpt/yjzj/answer/38043>

免責聲明

《駐粵辦通訊》是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駐粵經濟貿易辦事處為公眾提供的資訊服務，資料搜集自有關網站、報刊媒體及其他機構等渠道，僅供參考之用。《駐粵辦通訊》所載資料力求準確，惟本辦對於因使用、複製或發布《駐粵辦通訊》而招致的任何損失，一概不負任何責任。

關注及訂閱《駐粵辦通訊》

《駐粵辦通訊》逢週五出版。各位可登錄駐粵辦網站（www.gdeto.gov.hk）、關注“香港特區政府駐粵辦”官方微信或通過電郵訂閱《駐粵辦通訊》。

如以電郵方式訂閱，請提供相關數據（包括：商會或公司名稱、電子郵箱、聯絡人及聯絡方式）至 nl@gdeto.gov.hk，並於郵件標題注明「訂閱駐粵辦通訊」。